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93　证券简称:华泽钴镍　公告编号:2016-047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赵守国	独立董事	公司治理及内控体系存在重大缺陷,大股东资金占用及还款措施具有不确定性,无法保证本议案的真实、准确、完整。
雷华锋	独立董事	公司治理及内控体系存在重大缺陷,大股东资金占用及还款措施具有不确定性,无法保证本议案的真实、准确、完整。

声明

公司独立董事赵守国先生、雷华锋先生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理由是:公司治理及内控体系存在重大缺陷,大股东资金占用及还款措施具有不确定性,无法保证本议案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王辉	董事	产假	王涛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泽钴镍	股票代码	0006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永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凤溪大道北段666号双子国际写字楼西楼1512室		
传真	028-86758751　029-88310063-8049		
电话	028-86758751　029-88310063-8051		
电子信箱	dongbb@hzmc.com.cn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015年,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是电解镍、硫酸镍及副产品的生产、销售以及相关有色产品的经营贸易。电解镍主要供应不锈钢、高镍合金、镀镍、铸钢、合金钢等行业;硫酸镍主要供应电镀工业、镍镉电池以及三元材料等行业。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8,508,137,089.30	8,049,169,501.71	8,049,169,501.71	5.70%	4,407,771,927.08	4,407,771,92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416,362.24	212,254,433.19	218,268,341.50	−171.20%	111,784,706.53	120,579,82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0,879,119.87	211,813,445.46	217,827,353.77	−155.49%	106,877,834.01	115,672,95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8,633.92	428,218,870.99	1,103,813,905.59	−99.38%	151,541,572.46	151,541,572.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60	0.3905	0.4016	−171.22%	0.2693	0.22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60	0.3905	0.4016	−171.22%	0.2693	0.22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4%	16.51%	16.83%	−28.47%	10.06%	10.20%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5,432,360,612.11	4,202,680,115.14	4,225,840,654.47	28.55%	3,411,117,290.24	3,420,318,84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56,868,120.70	1,397,982,916.89	1,412,791,941.56	−11.04%	1,172,964,059.45	1,181,759,175.8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现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对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1、调整实际控制人利用关联公司占用子公司资金2013年至2015年由于金融危机影响,有色产品价格大幅度下挫,金融机构不断对行业政策进行调整,企业发展资金链受到极度压缩,造成企业发展前所未有的困难,为了确保企业金融系统征信不出现问题,实际控制人采取了关联方体系内资金调动消化企业资金紧的解决措施。主要利用应付票据和本票(短期借款)通过陕西天慕灏锦有限公司和陕西臻泰融佳商贸有限公司转账、贴现、回款等手段转入关联公司,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同时年末以无效应收票据对冲在来款。2、调整上述资金占用对现金流量表的更正上述事项的现金流量表原按照净额列示,现按照发生额列示并调整至筹资活动中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收支项下。具体调整如下:2014年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有关是的资金为2,849,595,152.40元;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有关的资金为 3,525,188,187.00元。3、调整上述资金占用应承担的财务费用上述资金占用中属于应有占用方承担的银行应付票据开证手续费金额为2013年9,727,929.72元,2014年10,266,193.46元。4、调整上述资金占用应承担的贴现费用2013年贴现利息滚动调增占用12,385,320.01元,2014年贴现利息滚动调增占用:20,426,507.67元。5、调整部分仓储费用、运输费用未及时入账2014年存在未结算的入库费、仓储费、过磅费和运输费共计3,515,149.73元,因未取得发票,公司未在2014年度确认相关费用。现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进行追溯调整。二、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成都华泽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对2014年财务报表以下科目进行了调整:资产负债表的调整:应收票据:调整前为1,363,531,170.00元, 调减1,361,531,170.00元, 调整后为2,000,000.00元。预付账款:调整前为194,711,251.92元,调减29,710,852.17元, 调整后为165,000,399.75元。其他应收款:调整前为14,708,433.20元,调增1,414,637,120.86元, 调整后为1,429,345,554.06元。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前为6,209,401.75元,调减234,559.36元, 调整后为5,974,842.39元应付账款:调整前为43,845,083.20 元,调增5,352,396.18 元, 调整后为49,197,479.38元。应交税费:调整前为100,493,123.46 元,调增2,999,118.48元, 调整后为103,492,241.94元。盈余公积:调整前为80,262,751.20 元,调增1,480,902.47元, 调整后为81,743,653.67元。未分配利润:调整前为641,046,695.67 元,调增13,328,122.20元, 调整后为654,374,817.87元。利润表的调整:主营业务成本:调整前为4,658,498,420.79元, 调增401,437.84元, 调整后为4,658,899,858.63元。销售费用:调整前为5,105,241.36 元,调增3,113,711.89元, 调整后为8,218,953.25元。财务费用:调整前为40,372,693.10 元,调减10,266,193.46元, 调整后为30,106,499.64元。资产减值损失:调整前为11,762,752.70元,调减944,463.06元, 调整后为10,818,289.64元。利润总额:调整前为676,896,683.39 元,调增7,695,506.79元, 调整后为684,592,190.18元。所得税费用:调整前为36,563,115.35 元,调增1,681,598.48元, 调整后为38,244,713.83元。净利润:调整前为640,333,568.04 元,调增6,013,908.31元, 调整后为646,347,476.35元。现金流量表的调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调整前为4,072,329,524.51元,调减675,593,034.60元, 调整后为3,396,736,489.91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调整前为406,543,674.35元,调增675,593,034.60元,调整后为1,082,136,708.95元。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前为1,224,605,716.28元, 调增2,849,595,152.40元, 调整后为4,074,200,868.68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前为1,195,016,477.85元, 调增3,525,188,187.00元, 调整后为4,720,204,664.85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调整前为−329,574,694.59元,调减675,593,034.60元, 调整后为−1,005,167,729.19元。3、对上述会计差错及其更正,中介机构的认定经过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认,认为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会计差错出具了《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核报告》。4、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会计差错所作的说明(1)公司第　届董事会第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是必要的、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提高了公司财务信息质量,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监事会意见:公司对以前年度会计差错做出的相关更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3)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反映更为准确,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79,291,479.05	4,383,654,064.22	3,418,112,833.98	−472,921,28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82,166.08	97,909,428.80	5,442,746.25	−251,586,37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82,166.08	97,711,459.47	5,158,746.25	−216,567,15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688,080.23	447,828,535.85	−133,802,267.90	6,888,633.9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2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9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辉	境内自然人	19.77%	107,441,716	107,441,716	质押	107,440,000	
王涛	境内自然人	15.49%	84,191,525	84,191,525	质押	84,180,000	
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7%	53,654,164	44,019,469	冻结	44,019,469	
陕西飞达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51%	19,065,170	19,065,170			
深圳市聚友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6%	18,779,062	18,779,062	冻结	18,779,062	
洪秋婷	境内自然人	1.31%	7,100,000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1%	4,950,000	4,950,000			
成都中益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4,612,500				
孟迪丽	境内自然人	0.75%	4,086,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国有法人	0.41%	2,227,500	2,227,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辉、王涛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洪秋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7,1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7,100,000股;公司股东成都中益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4,612,500股,实际合计持有4,612,500股;公司股东吴树琼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1,28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1,280,000股;公司股东吴泽锐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88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880,000股;公司股东蔡欣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870,050股,实际合计持有870,05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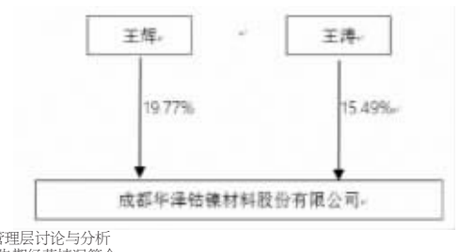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是公司发展的关键之年。国际经济下行压力继续增大,镍价连续下跌至12年以来的最低价,并在低位持续震荡。镍行业遭遇历史上最寒冷的冬天,企业普遍亏损,国外镍生产企业纷纷减产,国内生产企业有的停产,有的亏损前行。面对疲软的市场,减弱的市场需求和不断加大的经营风险,公司围绕“以创新华泽新材料制造优势,用转型升级推进企业发展迈向中高端”的基本思路,推进各项工作,在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内部管理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85.08亿元,与去年同比增长5.7%;利润总额−1.52亿元,与去年同比减少157%;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55亿元,与去年同比减少171%。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54.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12.57亿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1.64%,每股收益−0.28元,未完成全年预算目标。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有色金属冶炼:	285,198,359.89	59,064,998.45	20.71%	−48.70%	−73.43%	−19.27%
镍板	13,136,660.74	−3,454,597.57	−26.30%	−90.60%	−66.25%	−18.98%
硫酸镍	270,767,853.00	63,527,312.02	23.46%	−9.41%	−62.17%	−32.73%
镍铁精粉	0.00	0.00	0.00%	−100.00%	−100.00%	−60.07%
氯化钴	1,293,846.15	−1,007,716.00	−77.89%	−75.15%	−63.15%	−25.35%
镍铁矿石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国内贸易:	8,214,393,883.64	14,186,599.06	0.17%	10.01%	−91.37%	−2.03%
镍金属	3,206,018,017.69	12,400,079.27	0.39%	36.04%	−93.48%	−7.68%
有色金属	4,851,545,203.54	9,405,566.96	0.19%	0.29%	−134.91%	0.75%
稀有金属	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61%
其他	156,830,662.41	−7,619,047.17	−4.86%	121.99%	−21,629.87%	−4.91%
合计	8,499,592,243.53	73,251,597.51	0.86%	5.94%	−81.05%	−3.9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37,191万元:其中由于镍金属的价格持续走低导致2015年主营业务毛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32,011万元; 期末资产减值比上年同期增加6,274万元;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增加647万元;期间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1,741万元(其中: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1825万元;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480万元,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397万元 (其中1,276万元调整为应收关联方星王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因资金占用承担的银行手续费用))。

2、2015年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减41,307万元: 其中公司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37,191万元;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增加4,116万元,主要因公司对三年以上往来账计提全额坏账4,135万元。

3、2015年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37,368万元; 其中2015年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减41,307万元;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减3,938万元。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对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1、调整实际控制人利用关联公司占用子公司资金

2013年至2015年由于金融危机影响,有色产品价格大幅度下挫,金融机构不断对行业政策进行调整,企业发展资金链受到极度压缩,造成企业发展前所未有的困难,为了确保企业金融系统征信不出现问题,实际控制人采取了关联方体系内资金调动消化企业资金紧的解决措施。主要利用应付票据和本票(短期借款)通过陕西天慕灏锦有限公司和陕西臻泰融佳商贸有限公司转账、贴现、回款等手段转入关联公司,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同时年末以无效应收票据对冲在来款。

2、调整上述资金占用对现金流量表的更正

上述事项的现金流量表原按照净额列示,现按照发生额列示并调整至筹资活动中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收支项下。具体调整如下:2014年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有关是的资金为2,849,595,152.40元;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有关的资金为 3,525,188,187.00元。

3、调整上述资金占用应承担的财务费用

上述资金占用中属于应有占用方承担的银行应付票据开证手续费金额为2013年9,727,929.72元,2014年10,266,193.46元。

4、调整上述资金占用应承担的贴现费用

2013年贴现利息滚动调增占用12,385,320.01元,2014年贴现利息滚动调增占用:20,426,507.67元。

5、调整部分仓储费用、运输费用未及时入账

2014年存在未结算的入库费、仓储费、过磅费和运输费共计3,515,149.73元,因未取得发票,公司未在2014年度确认相关费用。现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进行追溯调整。二、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成都华泽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对2014年财务报表以下科目进行了调整:资产负债表的调整:应收票据:调整前为1,363,531,170.00元, 调减1,361,531,170.00元, 调整后为2,000,000.00元。

预付账款:调整前为194,711,251.92元,调减29,710,852.17元, 调整后为165,000,399.75元。

其他应收款: 调整前为14,708,433.20元, 调增1,414,637,120.86元, 调整后为1,429,345,554.06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前为6,209,401.75元,调减234,559.36元, 调整后为5,974,842.39元

应付账款:调整前为43,845,083.20 元,调增5,352,396.18 元, 调整后为49,197,479.38元。

应交税费:调整前为100,493,123.46 元,调增2,999,118.48元, 调整后为103,492,241.94元。

盈余公积:调整前为80,262,751.20 元,调增1,480,902.47元, 调整后为81,743,653.67元。

未分配利润:调整前为641,046,695.67 元,调增13,328,122.20元, 调整后为654,374,817.87元。

利润表的调整:

主营业务成本: 调整前为4,658,498,420.79元, 调增401,437.84元, 调整后为4,658,899,858.63元。

销售费用:调整前为5,105,241.36 元,调增3,113,711.89元, 调整后为8,218,953.25元。

财务费用:调整前为40,372,693.10 元,调减10,266,193.46元, 调整后为30,106,499.64元。

资产减值损失:调整前为11,762,752.70元,调减944,463.06元, 调整后为10,818,289.64元。

利润总额:调整前为676,896,683.39 元,调增7,695,506.79元, 调整后为684,592,190.18元。

所得税费用:调整前为36,563,115.35 元,调增1,681,598.48元, 调整后为38,244,713.83元。

净利润:调整前为640,333,568.04 元,调增6,013,908.31元, 调整后为646,347,476.35元。

现金流量表的调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调整前为4,072,329,524.51元,调减675,593,034.60元, 调整后为3,396,736,489.91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调整前为406,543,674.35元,调增675,593,034.60元,调整后为1,082,136,708.95元。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前为1,224,605,716.28元, 调增2,849,595,152.40元, 调整后为4,074,200,868.68元。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前为1,195,016,477.85元, 调增3,525,188,187.00元, 调整后为4,720,204,664.85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调整前为−329,574,694.59元,调减675,593,034.60元, 调整后为−1,005,167,729.19元。

三、对上述会计差错及其更正,中介机构的认定

经过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认,认为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会计差错出具了《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财务报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核报告》。

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会计差错所作的说明

(1)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是必要的、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提高了公司财务信息质量,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监事会意见:公司对以前年度会计差错做出的相关更正,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3)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反映更为准确,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断对行业政策进行调整,企业发展资金链受到极度压缩,造成企业发展前所未有的困难,为了确保企业金融系统征信不出现问题,实际控制人采取了关联方体系内资金调动消化企业资金紧的解决措施。主要利用应付票据和本票(短期借款)通过陕西天慕灏锦有限公司和陕西臻泰融佳商贸有限公司转账、贴现、回款等手段转入关联公司,形成关联方资金占用。同时年末以无效应收票据对冲在来款。

2、调整上述资金占用对现金流量表的更正

上述事项的现金流量表原按照净额列示,现按照发生额列示并调整至筹资活动中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收支项下。具体调整如下:2014年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有关是的资金为2,849,595,152.40元;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有关的资金为 3,525,188,187.00元。

3、调整上述资金占用应承担的财务费用

上述资金占用中属于应有占用方承担的银行应付票据开证手续费金额为2013年9,727,929.72元,2014年10,266,193.46元。

4、调整上述资金占用应承担的贴现费用

2013年贴现利息滚动调增占用12,385,320.01元,2014年贴现利息滚动调增占用:20,426,507.67元。

5、调整部分仓储费用、运输费用未及时入账

2014年存在未结算的入库费、仓储费、过磅费和运输费共计3,515,149.73元,因未取得发票,公司未在2014年度确认相关费用。现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进行追溯调整。

2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成都华泽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对2014年财务报表以下科目进行了调整:

资产负债表的调整:

应收票据:调整前为1,363,531,170.00元, 调减1,361,531,170.00元, 调整后为2,000,000.00元。

预付账款:调整前为194,711,251.92元,调减29,710,852.17元, 调整后为165,000,399.75元。

其他应收款: 调整前为14,708,433.20元, 调增1,414,637,120.86元, 调整后为1,429,345,554.06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调整前为6,209,401.75元,调减234,559.36元, 调整后为5,974,842.39元

应付账款:调整前为43,845,083.20 元,调增5,352,396.18 元, 调整后为49,197,479.38元。

应交税费:调整前为100,493,123.46 元,调增2,999,118.48元, 调整后为103,492,241.94元。

盈余公积:调整前为80,262,751.20 元,调增1,480,902.47元, 调整后为81,743,653.67元。

未分配利润:调整前为641,046,695.67 元,调增13,328,122.20元, 调整后为654,374,817.87元。

利润表的调整:

主营业务成本: 调整前为4,658,498,420.79元, 调增401,437.84元, 调整后为4,658,899,858.63元。

销售费用:调整前为5,105,241.36 元,调增3,113,711.89元, 调整后为8,218,953.25元。

财务费用:调整前为40,372,693.10 元,调减10,266,193.46元, 调整后为30,106,499.64元。

资产减值损失:调整前为11,762,752.70元,调减944,463.06元, 调整后为10,818,289.64元。

利润总额:调整前为676,896,683.39 元,调增7,695,506.79元, 调整后为684,592,190.18元。

所得税费用:调整前为36,563,115.35 元,调增1,681,598.48元, 调整后为38,244,713.83元。

净利润:调整前为640,333,568.04 元,调增6,013,908.31元, 调整后为646,347,476.35元。

现金流量表的调整:

(下转B50版)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693　证券简称:华泽钴镍　公告编号:2016-04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立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立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79,939,668.29	1,179,291,479.05	1,179,291,479.05	−8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88,380.74	−7,182,166.08	−7,182,166.08	17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088,380.74	−7,182,166.08	−7,182,166.08	179.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7,204,322.47	−121,688,080.23	−121,688,080.23	398.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0	−0.0132	−0.0132	18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0	−0.0132	−0.0132	18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7%	−0.52%	−0.52%	0.1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5,398,918,316.00	5,432,360,612.11	5,432,360,612.11	−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35,291,691.49	1,256,868,120.70	1,256,868,120.70	−1.7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8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股份状态	数量
王辉	境内自然人	19.77%	107,441,716	107,441,716	质押	107,440,000
王涛	境内自然人	15.49%	84,191,525	84,191,525	质押	84,180,000
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7%	53,654,164	44,019,469	冻结	44,019,469
陕西飞达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51%	19,065,170	19,065,170		
深圳市聚友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6%	18,779,062	18,779,062	冻结	18,779,062
洪秋婷	境内自然人	0.99%	5,370,000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1%	4,950,000	4,950,000		
成都中益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4,612,500			
孟迪丽	境内自然人	0.75%	4,086,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	国有法人	0.41%	2,227,500	2,227,5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康博恒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634,695	人民币普通股	9,634,695			
洪秋婷	5,3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70,000			
成都中益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612,5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2,500			
孟迪丽	4,086,500	人民币普通股	4,086,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91,501	人民币普通股	1,391,50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智能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蔡秋雅	806,588	人民币普通股	806,58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00,001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1			
苏娜	679,400	人民币普通股	679,400			
郭文萍	647,616	人民币普通股	647,6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辉、王涛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且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洪秋婷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5,37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5,370,000股;公司股东成都中益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4,612,500股,实际合计持有4,612,500股;公司股东郭文萍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647,616股,实际合计持有647,616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当期无大幅变动情况

2、当期损益项目大幅变动情况及说明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1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对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王辉、王涛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2016]1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并于2016年1月9日披露了《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王辉、王涛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903743?announceTime=2016-01-09公司控股股东已按照规定时间接受监管谈话。

2、2016年1月13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销公司孙公司西安华泽置业有限公司的议案》,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910803?announceTime=2016-01-14目前注销工作正在办理中。

3、2016年3月16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与关联方陕西星王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052054?announceTime=2016-03-17

4、2016年3月1日,公司披露了《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于2016年3月3日、3月8日、3月15日、3月22日、3月29日发布了《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2016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了《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等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公司于2016年4月6日、4月13日、4月20日披露了《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2016年3月14日,王涛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成稽调查通字16001号),王涛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王涛进行立案调查。公司于2016年3月16日披露了《关于王涛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052047?announceTime=2016-03-16

6、2016年3月16日,本公司财务总监郭立红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成稽调查通字16002号),郭立红因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郭立红进行立案调查。公司于2016年3月19日披露了《关于财务总监郭立红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057324?announceTime=2016-03-19

7、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30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关于对资金管控相关问题的监管意见函》(川证监公司[2016]24号),公司于2016年3月30日披露了《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监管意见函的公告》,详细情况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2110542?announceTime=2016-03-31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王辉、王涛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2016年01月09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main/bulletin_detail/true/1201903743?announceTime=2016-01-09
申请注销公司孙公司西安华泽置业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14日	http://www.cninfo.com.c